

证券代码：920195

证券简称：三祥科技

公告编号：2025-101

青岛三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10 月 10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青岛市黄岛区王台镇环台北路 995 号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魏增祥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的说明：

本次会议为临时股东会，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共 8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9,703,183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9.9897%。

其中通过网络投票参与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共 3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3,183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890%。

（三）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6 人，出席 6 人；

2.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
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议案》

1.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9,684,183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042%；反对股数 14,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443%；弃权股数 5,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515%。

本项议案为股东会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股东青岛新金泰达经济信息咨询有限公司、青岛海纳兆业经济信息咨询企业（有限合伙）、青岛恒业海盛经济信息咨询企业（有限合伙）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公司〈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1.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9,684,183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042%；反对股数 14,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443%；弃权股数 5,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515%。

本项议案为股东会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股东青岛新金泰达经济信息咨询有限公司、青岛海纳兆业经济信息咨询企业（有限合伙）、青岛恒业海盛经济信息咨询企业（有限合伙）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1.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9,684,183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042%；反

对股数 14,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443%；弃权股数 5,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515%。

本项议案为股东会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股东青岛新金泰达经济信息咨询有限公司、青岛海纳兆业经济信息咨询企业（有限合伙）、青岛恒业海盛经济信息咨询企业（有限合伙）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与激励对象签署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协议的议案》

1.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9,684,183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042%；反对股数 14,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443%；弃权股数 5,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515%。

本项议案为股东会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股东青岛新金泰达经济信息咨询有限公司、青岛海纳兆业经济信息咨询企业（有限合伙）、青岛恒业海盛经济信息咨询企业（有限合伙）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1.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9,684,183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042%；反对股数 14,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443%；弃权股数 5,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515%。

本项议案为股东会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股东青岛新金泰达经济信息咨询有限公司、青岛海纳兆业经济信息咨询企业（有限合伙）、青岛恒业海盛经济信息咨询企业（有限合伙）回避表决。

（六）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 序号	议案 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一）	关于公司《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议案	1,254,183	98.5077%	14,000	1.0996%	5,000	0.3927%
（二）	公 司《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1,254,183	98.5077%	14,000	1.0996%	5,000	0.3927%
（三）	关于公司《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 理 办 法》的议案	1,254,183	98.5077%	14,000	1.0996%	5,000	0.3927%
（四）	关于与激励对象签	1,254,183	98.5077%	14,000	1.0996%	5,000	0.3927%

	署 2025 年 股票期权 激励计划 授予协议 的议案						
(五)	关于提请 股东会授 权董事会 办理公司 2025 年股 票期权激 励计划有 关事项的 议案	1,254,183	98.5077%	14,000	1.0996%	5,000	0.3927%

三、律师见证情况

-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金杜（青岛）律师事务所
- (二) 律师姓名：孙志芹、丁双全
- (三) 结论性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股东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会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 (一) 《青岛三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 (二) 《北京市金杜（青岛）律师事务所关于青岛三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

青岛三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14 日